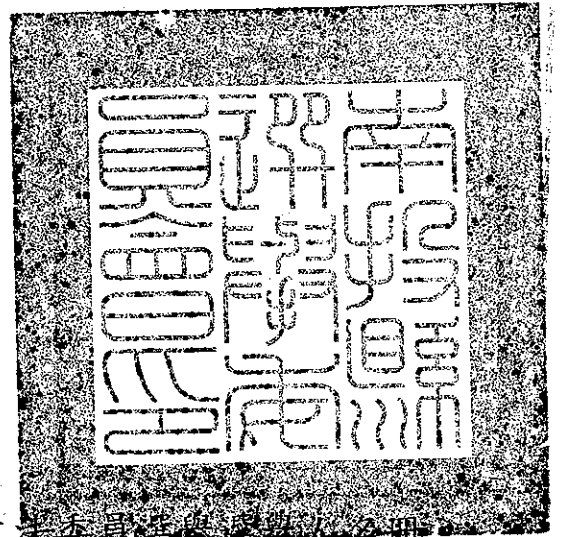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南投縣選舉委員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2月29日
發文字號：投選二字第1043250047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第十四任總統副總統及第九屆立法委員選舉選舉人名冊
依據：總統副總統選舉罷免法第18條、第34條第3款暨同法施行細則第9條及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22條、第38條第1項第3款暨同法施行細則第11條、第22條第1款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第十四任總統副總統及第九屆立法委員選舉訂於105年1月16日上午8時起至下午4時止舉行投票，其選舉人名冊依規定於104年12月27日編造完成。
- 二、前項選舉人名冊自104年12月29日起至12月31日止，在公所公開陳列閱覽3日。
- 三、請各選舉人屆時前往閱覽，如發現錯誤或遺漏時，應於閱覽期限內向各該鄉（鎮、市）公所申請更正。但均應以戶籍登記資料記載為準，逾期依法不予受理。
- 四、選舉人名冊經公告更正後，即為確定，依規不得於投票日申請更正或補列。

代理主任委員 李昇